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在不超过7.32亿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含）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近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6年08月30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3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稳健系列人民币184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理财产品投资方向：在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场所交易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具体投资品种包括存/拆放交易、同业存款交易、同业借款交易、国债、金融债、企业债、银行次级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债券回购交易、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回购/逆回购交易等。

4、产品风险评级：谨慎型

5、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2.94%

6、产品期限：2016-08-30至2017-03-02

7、公司认购金额：3亿元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 3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2.3 亿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6745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封闭型

3、理财产品投资方向：本产品为结构性理财产品，理财资金全额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4、产品风险评级：谨慎型

5、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3.05%-3.55%

6、产品期限：2016-08-31 至 2016-11-28

7、公司认购金额：2.3 亿元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 3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购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理财产品投资方向：产品所募集的本金部分作为存款存放于银行，平安银行提供 100%本金安全；衍生品部分由平安银行通过掉期交易，投资于利率衍生产品市场。

4、产品风险评级：一级（低）风险

5、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2.95%

6、产品期限：2016-08-31 至 2016-11-30

7、公司认购金额：1 亿元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平安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揭示

理财产品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以下“甲方”、“客户”均指本公司,“乙方”指银行):

1、流动性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甲方不可提前支取。本产品不允许客户提前终止或仅允许客户在特定期间并按照特定要求提前终止(具体以理财产品交易合同约定为准),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2、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各类理财产品均面临不同程度的风险,其中:保证收益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只能保证获得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

3、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乙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停止发行或提前终止该产品,甲方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4、法令和政策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理财产品的发行、投资、兑付等运作产生影响。

5、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内在波动性,市场利率可能发生变化,关联标的价格走势可能对产品结构不利,产品所投资的金融工具/资产的市场价格也可能发生不利变化,这些都可能使收益低于以定期存款或其他方式运用资金而产生的收益。

6、信息传递风险:甲方应根据本理财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存款的相关信息。如果甲方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甲方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甲方自行承担。

7、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存款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存款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存款人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

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3、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一年公司累计购买理财情况

1、公司于2015年09月25日运用自有资金1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深圳坂田支行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该产品已于2015年12月30日到期。

2、公司于2016年01月04日运用自有资金0.6亿元循环购买了兴业银行深圳分行优先2号保本预计收益可随时赎回产品。该产品已于2016年06月30日到期。

3、公司于2016年08月25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7.32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理财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为活期(保本浮动收益型),公司可根据需要进行申购、赎回操作。后期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操作如下(单位万元):

日期	购买(“-”代表赎回)	日期	购买(“-”代表赎回)
2016-08-25	73,200	2016-08-30	-40000
2016-08-31	-23000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订的《北京银行机构理财产品合约》(2016年8月30日);

2、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2016

年 8 月 31 日)。

2、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认购确认书》（2016 年 8 月 31 日）。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09 月 01 日